

History

主題 3

光榮革命前的黑暗
英國內戰

上集

- 民主發展過程中，法國發生大革命，英國發生哪些事呢？
- 在民主發展過程中總是有一些核心的議題，稅金、戰爭等等，英國內戰所關心的議題有哪些？

查理一世年表

階段	年代	重大事件
國王與國會爭議不休	1625年	查理一世登基成為英格蘭王 透過白金漢公爵迎娶法國天主教公主 第一次國會： 國會提案限制國王的噸稅與磅稅權 兩方未獲得共識，國王解散國會
	1626年	第二次國會： 國會彈劾查理的寵臣白金漢公爵 兩方未獲得共識，國王解散國會
	1627年	英國對法國宣戰，白金漢公爵領導作戰失敗
	1628年	第三次國會： 國會提出權利請願書，國王簽署同意 國會同意給予國王戰爭經費 國王拒絕處罰白金漢公爵，再次解散國會 白金漢公爵遇刺身亡
	1629年	第四次國會 國會針對權利請願書提出閉門討論 查理一世解散國會，逮捕議員 宣稱國王的天賦王權，不需對國會負責 開始11年的獨斷統治
	1633年	指派威廉·勞德 (William Laud) 為坎特伯里大主教， 開始迫害清教徒
	1634年	開始徵收船稅
獨斷統治期	1637年	命令蘇格蘭的教會使用英格蘭的公禱書 成為內戰的導火線



查理一世的王徽

和平的民主革命？

教師指引：

英國並非沒有流血就革命成功，而是經歷過內戰後，國會才擁有更大的權力可以限制國王。上篇主要看國王與國會之間的政治角力。

在法國大革命的故事中，我們知道法國建立民主國家時，經歷了非常慘烈的犧牲，那麼，比法國還要早一百年，在西元1689年時，就成功讓國王讓出權力，成為國會 (Parliament) 領導的英國又是如何呢？

有人說，英國的民主是沒有流血革命的民主，因為在1689年，英國的國會真的成功地在沒有流血衝突的情況下，迫使當時的國王詹姆士二世 (James II) 退位，並讓繼承的女王瑪麗 (Mary) 與國王威廉 (William)，簽署有名的權利法案 (Bill of Rights)，從此保證英國國會才是國家的主要決定者，而非國王。這件事就被英國人自豪地稱為「光榮革命 (Glorious Revolution)」

權利法案

英國歷史上一般提到的權利法案，指的是1689年光榮革命的這一個法案，較完整的稱呼應該是「1689年權利法案 (Bill of Rights 1689)」，這個法案主要的目的是保障人民的各種權利，類似的法案，在其他國家也是有的，例如美國的憲法修正案，就被視為是美國的權利法案。

大家要注意喔，這裡指的是「權利」而不是「權力」，權利是對我們自己擁有的事物的保障，「權力」則是一種控制別人的力量，兩者的英文就非常不同，權力與力量有關，所以用的是 Power 這個單字；權利則有正當的意義，用的是 Right 這個字喔！



▲國會對瑪麗與威廉宣讀權利法案

不過，事情真的這麼簡單嗎？一百年後的法國人為了建立民主，有那麼多的衝突、爭執，難道說英國人比較高明，不需要流血就能獲得民主？其實並不是如此的，就在英國的光榮革命之前，他們也才剛經歷過血腥的內戰，下面就讓我們來說這場內戰的故事。

爭執不休的國王與國會

教師指引：

國會 vs 國王：國王有權力，國會可以表達人們的意見

國王可以不遵守國會的要求，此時的國會卻沒有權力真正限制國王

話說，光榮革命發生六十年前，當時的英國國會不定期舉辦，對於國家的政策，大都只能給國王建議，而不能下決定。但國會有一個強大的傳統力量，就是限制國王收稅金的權力，這是過去幾百年來，國王與國會互相鬥爭與合作的結果：國王負責國家的運作，國會則**守住人民的財產權**（或者說那些擁有財產的地主、貴族這樣的人民）。因為這樣的歷史傳統，讓國王不會用政府的各種權力去**侵害人民的財產**。

然而，剛剛繼任英國國王的查理一世 (Charles I)，卻破壞了這種國會與國王間的傳統。當時的查理一世為了參加歐洲大陸上的宗教戰爭，需要大量金錢，於是他忽視國會的警告，濫用國王的收稅權，甚至發動所謂的「強制借款」，向人民、各種機構（例如銀行、商行）徵收錢財供國王的軍隊使用，這讓國會議員們非常不滿；此外，查理一世娶了一位法國的天主教公主為皇后，這也讓國會的議員擔心國王可能會偏向天主教，並開始迫害英國本土的宗教改革派。



▲ 查理一世與他的天主教皇后亨利埃塔·瑪麗亞 (Henrietta Maria) 這位皇后是法王路易十四的姑姑

於是，國會議員在1628年召開的國會中，向國王提出了權利請願書 (Petition of Rights)，請求國王不能在國會沒有同意的情況下徵收錢財，也不能在沒有審判程序下隨意以軍隊限制、逮捕人民，查理為了獲得國會的協助，簽署了這份請願書，但他沒有好好地遵守請願書的內容，仍然在各地強徵貨物，甚至逮捕人民。

「歐洲第一的美男子」

查理一世有一位大臣，名叫喬治·維利爾斯 (George Villiers)，從上一代國王詹姆士一世開始就很受到國王信任，讓他從一個普通的紳士一路晉升為白金漢公爵 (Duke of Buckingham)，不只如此，還讓他擔任國家重要的職務，如海軍與外交大臣等。

為何這位喬治能夠受到如此重用呢？據說是因為他的外貌非常英俊，甚至連知名的小說家大仲馬，在他的名作《三劍客》之中都特地給這位白金漢公爵貼金，說他是「英法兩國中最英俊瀟灑、最有騎士風度的男人

(...for the handsomest gentleman and the most elegant cavalier of France or England.)」由於當時沒有照片可供參考，大家就將就看看畫家繪製的肖像畫吧！



▲查理一世的三面畫像，
可以發現與寵臣的風格非常類似



▲白金漢公爵全身像
時任海軍大臣

雪上加霜的是，查理沒有識人之明，他最寵信的大臣的白金漢公爵喬治 (George Villiers) 沒有領導戰爭的能力，在對上法國與西班牙的戰爭中都吃了敗仗，英國的人民普遍感到不滿，當這位公爵最後在1628年底遭到刺殺時，全國除了國王以外都感到非常高興。

公爵的死雖然讓國王放棄在歐洲戰爭建立功勳，但他並沒有放棄對人民加收稅金的想法，於是查理再一次於1629年召開國會，要求國會給自己合法徵收稅金的權力，想當然耳，國會不同意國王這樣的要求，並宣稱國王隨意徵收稅金的舉動，可說是「英格蘭的敵人」，這樣的發言激怒了國王，他下令解散國會，並且逮捕了部分的國會議員，從此開始長達11年沒有召開國會的統治時期。

人財兩失的國王

查理在1629年之後11年沒有國會的統治時期，被當時的人稱為暴政，因為他在兩件事情上，越來越專橫，首先，是徵稅問題。

徵稅問題是查理解散國會的主要理由，解散國會後，他開始隨意徵收想要的稅金，除了前面提到的噸稅與磅稅外，還找出一些古老的制度來徵收金錢，其中最惡名昭彰的，就是所謂的船稅(Ship Money)，這本來是英國古代為了防禦海上的敵人，讓國王在戰爭時對沿海城市徵收的特別經費，但查理卻把它解釋成國王隨時擁有的權力，而且適用全國城鎮。

還有一些例子則十分可笑，如騎士法，這個法律規定年收入高於40英鎊的人，必須參加每年的加冕典禮成為王家騎士，查理依此跟人們收取罰金，理由是他們都沒有參加加冕典禮。除了稅金，國王還派人用「借錢」的名義沒收銀行、公司的財產，實際上是否會歸還，那就無人可以保證了。

儘管實行這些權力，但奇妙的是，查理一世能夠支配的金錢並沒有真正提高多少，問題是這樣的：表面上國王有很多收錢名義，可是實際上，有錢的人並沒有增加，還是同樣那些貴族與資產家，這些人可不是吃素的，國會被國王解散不能抗議，那麼他們就用各自的方法來保護財產，無論是硬的武力抵抗國王，或是軟的假造資料、藏匿財產等手段拖延，都讓國王不得不花費更多的金錢來管理、控制，結果造成惡性循環，稅金徵收的方法越多，就得花越多的錢去徵收處理各地的問題，並且還會讓人們越來越不滿，國家實際上能運用的金錢也沒增加多少。

教師指引：

本節的關鍵在這一段，國王表面上可以有很大的權力，但實際上，沒有國會同意，人民合作，權力其實是假的。

君權神授？

教師指引：

本節的關鍵，信仰很重要，人們都想追求信仰的自由，但是國王絕對的權力與信仰自由卻是相反的，這是歐洲很多革命產生的重要原因。

歐洲的宗教問題，從古代以來就很麻煩，簡單說，歐洲沒有統一的國家，卻有大部分歐洲人都共同分享的**基督信仰**；相較於此，國王的權力則是後來才上升，越來越能夠管到每一個人身上。隨著國王的權力越來越強大，在信仰與王權之間就越來越會衝突，因為，如何去信仰上帝有很多解釋，統治國家的國王卻只有一個。

而查理一世這位國王，相信君權神授，國王是上帝指派的代理，人民如何信仰上帝，是國王說的算，所以解散國會之後，他要進一步地干涉人民的信仰。這就是英國內戰的第二個主要因素，也是內戰爆發的直接導火線，宗教問題。



▲查理下令繪製自己戰爭勝利的畫作中有天使與光芒象徵國王的與神的連接

當時的基督信仰正在經歷「宗教改革運動」，許多人正重新開始思考如何信仰上帝才好，在這個運動下，發展出許多不同的派別，其中在英國，就有所謂英格蘭王國的清教徒改革運動，與蘇格蘭王國的長老教會運動兩個發展。

但清教徒改革不合查理的意，查理喜歡的是傳統的羅馬天主教會裡，那些尊貴、華麗的儀式，因為這些儀式能夠彰顯出國王高高在上統治的地位，相對的，清教徒改革運動之所以稱為「清」，就是因為他們覺得傳統的天主教太浪費、太華麗，已經失去了信仰追求內心救贖的本質，因此要重新澄清(purify)基督的信仰。

於是，查理在西元1633年任命與自己想法接近的威廉·勞德(William Laud)擔任英國教會最高的職位：坎特伯理大主教(Archbishop of Canterbury)，在這位主教的指揮之下，他們開始迫害教會中與國王想法不合的改革者，這些人大都是清教徒，特別的是，由於這些清教徒主張宗教與生活要節儉，同時必須勤勉工作才是信仰的真諦，因此許多清教徒同時也都是企業家、有錢人，這樣一來，查理等於是與這些有錢人為敵，也難怪他的稅收與財政總是一塌胡塗。

但無論如何，在那個時代，擁有審判與軍隊權力的還是國王，因此查理的統治並沒有受到直接的挑戰，許多被迫害的清教徒，要不然就是遠走他鄉，要不然就是低調行事，假意與國王的政策配合。

不過，在蘇格蘭的長老教會運動就是另一回事了，查理的時代，蘇格蘭仍是一個獨立的王國(但以查理家族為王)，也有自己獨立的教會系統，不受英格蘭管轄。霸道的查理無視傳統，強迫蘇格蘭必須跟英格蘭相同，造成蘇格蘭人反彈。

由於蘇格蘭王國離查理所在的倫敦遙遠，讓這裡的長老教會運動有機會在暗地裡組織起來，於1639年成立一個同盟，對查理宣戰，這就是英國內戰最初的砲聲，也帶來了查理的末日。



▲1906年蘇格蘭童書中，描繪蘇格蘭人正在進行秘密的宗教聚會，準備反抗

延伸閱讀

不只一國的英國

我們今日所說的英國，其實是由幾個不同的王國所共同組成，所以英文裡，英國的正式名稱縮寫用的是UK，意思是聯合的王國(United Kingdom)，而更精準的稱呼則是大不列顛與北愛爾蘭的聯合王國。

這裡所說的「大不列顛」跟「北愛爾蘭」分別又是什麼呢？我們就得來看一下右邊的地圖了：

地圖裡很明顯地有兩個大的島嶼，是的，這兩個島大的就叫做「大不列顛(Great Britain)」小的就叫做「愛爾蘭(Ireland)」。

大不列顛島上，曾經有非常多不同的王國，其中最主要的是南邊的**英格蘭王國(England)**與北邊的**蘇格蘭王國(Scotland)**，而西邊的愛爾蘭島上，則有一個長期被英格蘭王國控制的**愛爾蘭王國**，近代的歷史上，這三個王國之間常常發生一些衝突，這也是英國內戰的背後因素之一。

今日，愛爾蘭的王國已經自己獨立，成為愛爾蘭共和國，只剩下北邊一小部分仍然屬於英國；而蘇格蘭與英格蘭之間，仍然有聯合或分離的問題存在，最近在2014年，蘇格蘭就曾經舉辦過獨立的公民投票，雖然最後仍決定留在英國內部，但可以看出來蘇格蘭與英格蘭之間，仍有許多的矛盾存在。





大家 一起來動腦囉！

讀完這篇英國的內戰前傳，各位有沒有頭昏眼花的感覺啊？下面有一些簡單的小問題，看看大家文章內容記得多少喔！

中心：

姓名：

1. () 光榮革命以前，英國國會可以……？
 (A) 出動軍隊 (B) 處罰大臣
 (C) 定期開會 (D) 給國王意見

解答：(D)

2. () 查理一世統治前幾年哪件事受到國會限制？
 (A) 出動軍隊 (B) 處罰大臣
 (C) 徵收稅金 (D) 規範宗教

解答：(C)

3. () 查理一世相信君權神授，這位神是？
 (A) 佛祖 (B) 阿拉
 (C) 媽祖 (D) 上帝

解答：(D)

4. () 清教徒的「清」與下面那一個意思最接近？
 (A) 儉樸的宗教 (B) 清爽的宗教
 (C) 清潔的宗教 (D) 以上皆是

解答：(A)

小小討論：故事中，我們看到國王查理老是不聽國會的話，而國會似乎拿他一點辦法也沒有，但是我們看看前面的年表，他可是每年都主動開國會，又每年被迫解散國會，直到停止戰爭後，他才真的沒開國會，請你想想，為什麼他既然不想聽國會的話，卻又得乖乖開會呢？

參考：參考<人財兩失的國王>一節，國王的確可以不聽國會的話去拿錢，但這種拿錢的方法非常沒有效率，真正要讓國家有錢，就必須有人們的合作，要有大家的合作，就必須有一個共識，國會（民主）其實是取得人們共識最理想的方法之一